

汕头市交通运输局

汕交运便函〔2022〕236号

关于恢复汕头市顺源汽车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招收学员培训资格的通知

汕头市顺源汽车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

经组织实地核验，你机构原报备的教练主场地已基本按照《机动车驾驶员培训资格条件》（GB/T30340-2013）和《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教练场技术要求》（GB/T30341-2013）“两项国标”要求进行整改恢复，现予以恢复你机构招收学员培训资格，请严格管理，规范经营。

汕头市交通运输局
2022年7月25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市公安局、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市交通运输综合执法局，市交通运输服务中心。